北京希电

NEEQ : 430328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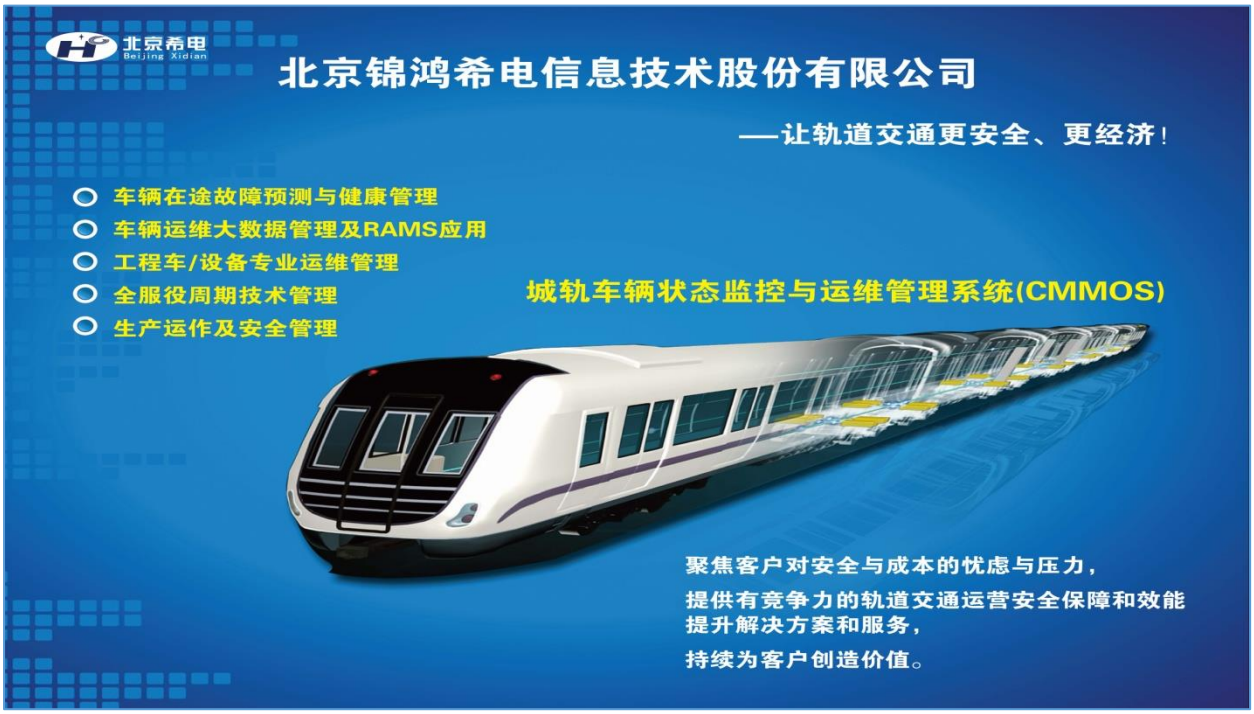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战略合作

1.2017 年 7 月，公司与交科院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交通大学、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联合申报“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协议。

2.2017 年 10 月，交通运输部公示认定结果。目前，“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正在建设中。

技术创新

1.2017 年 1 月，公司主编的行业标准并获工信部批准发布：《城轨列车运行状态智能监测系统技术规范》SJ/T1659-2017。

2.2017 年 12 月，公司研发的“列车安全预警系统车载台”、“双模列尾机车台”获得北京市新产品证书

知识产权

1.2017年，新申请发明专利8个，新增实用新型专利授权1个，获得15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 2017年12月，公司拥有的核心发明专利“列车在途安全状态监测方法、设备和系统（201210266164.X）”，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中国专利优秀奖；

4. 2017年12月，公司申请的“锦鸿希电”、“compremains”两个商标，获得国家商标局商标注册证书。

资质证书

1.2017 年 4 月，公司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通过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审核，获得认证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

2.2017 年 5 月，公司管理体系通过德国 TUV 莱茵检测认证服务有限公司的审核，获得国际铁路行业标准（IRIS）认证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

3.2017 年 9 月，通过国家铁路局专家组，对公司进行的铁路专用产品行政许可企业监督检查；

4.2017 年 10 月，公司 5 个 CRCC 认证产品，通过中铁检验认证中心组织的获证后年度监督检查。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2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时代锦鸿	指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
宏德信智源	指	北京宏德信智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能高自动化	指	北京能高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曾春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欣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是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是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监控与传输系统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轨道交通行业电子信息领域。轨道交通电子信息领域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较大，当国家宏观调控经济政策、技术进步政策、行业许可政策、市场准入政策等发生变化时，将给公司经营带来很多不确定性。2013 年 11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国有资本继续控股经营的自然垄断行业，实行以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特许经营、政府监管为主要内容的改革，根据不同行业特点实行网运分开、放开竞争性业务，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市场化。进一步破除各种形式的行政垄断……”公司的主要客户中国铁路总公司将面临进一步改革，更增加了这种不确定性。
2.收入对单一产品线较为依赖的风险	公司目前规划研发与销售的产品线有 4 条：铁路列车无线调度指挥通信系统(简称“列调产品”)、铁路列车控制 GSM-R 车载通信系统简称“列控产品”、城轨列车在途实时监测与安全预警系统（简称“监测产品”）、产品生命周期的第三方维修保障服务（简称“维保服务”），列调产品最近三年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5.5%、47.8%和 72.3%。目前在收入结构上，公司营业收入还未完全摆脱单一产品线来源，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列调产品的依赖风险。
3.技术进步与技术泄露风险	电子信息行业是在电子科学技术发展和应用的基础发展起来的，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其他行业的渗透性很高.各行业的发展都离不开电子信息业的进步和发展。其中，产品创新和升级换代是行业快速发展的动力，高创新性、高更新频率、高投入、高风险是行业的特点之一。公司的新产品“监测产品”2015 年开始客户试用、个性化定制与产品完善，未进一步扩大市场，形成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存在着技术进步风险。公司一些核心技术，虽然已经或正在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但存在技

	术泄露的风险。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技业，技术和人才始终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Jinhong Xi-Dia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北京希电
证券代码	430328
法定代表人	曾春平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中核路 1 号院 1 号楼 4-5 层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欣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68485795
传真	68480526
电子邮箱	lixin@chinaxidian.com
公司网址	www.chinaxidia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中核路 1 号院 1 号楼 4-5 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12-24
挂牌时间	2013-10-16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C39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信息传输系统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3,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贾利民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1133080K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中核路 1 号院 1 号楼 4-5 层	否
注册资本	33,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涛、付平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1,391,900.18	81,441,963.06	-0.06%
毛利率%	45.30%	42.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205.16	3,318,656.72	-59.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72,919.27	-1,554,300.4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7%	4.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7%	-1.98%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0	-6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2,640,352.85	125,063,072.05	6.06%
负债总计	51,097,469.08	44,867,393.44	13.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542,883.77	80,195,678.61	1.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7	2.43	1.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52%	35.8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流动比率	2.49	2.71	-
利息保障倍数	3.08	5.7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93.58	3,590,251.9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4%	1.05%	-
存货周转率	2.32%	2.5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06%	-12.8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6%	-20.92%	-
净利润增长率%	-59.41%	-65.8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3,000,000	33,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78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199.8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3,409.99
所得税影响数	9,12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285.89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致力于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监控与传输系统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轨道交通行业电子信息领域。

（1）产业模式：技术密集型。

（2）盈利模式：以客户解决方案模式为主，以行业标准为辅。

（3）经营模式：公司为高新技术 IT 企业，其经营模式为“哑铃型”。

（4）增长模式：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实现公司可持续增长。

公司经营管理着力点为：

- 始终关注客户需求；
- 重点投入公司价值创造核心环节研发和市场；
- 供应链非核心环节采取外包方式；
- 围绕不同客户群建设相对应的高效销售体系；
- 通过产品生命周期全过程增值服务树立公司的品牌；
- 建设高效、规范、透明的运营支撑平台。

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铁路总公司（原铁道部）下设的 18 个铁路局（铁路公司）、客运专线公司、地方铁路公司和各地方城市轨道公司、中国中车等。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拓展业务，收入主要来源是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在报告期内、以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39 万元，同比降低 0.06%；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为 118.47 万元和、134.725 万元，同比下降 62.51%和 59.4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3264 万元，净资产约为 8154.23 万元。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与上年度基本持平，毛利率比上年度提高 3.6%。由于公司加大了在城市轨道业务的市场营销投入，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增加 309 万，使利润总额与净利润同比下降。

（二） 行业情况

1.宏观环境

（1）铁路

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发改基础[2016]1536号）:“到 2020 年，一批重大标志性项目建成投产，铁路网规模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覆盖 80%以上的大城市，为完成“十三五”规划任务、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提供有力支撑。到 2025 年，铁路网规模达到 17.5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 3.8 万公里左右，网络覆盖进一步扩大，路网结构更加优化，骨干作用更加显著，更好发挥铁路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作用。展望到 2030 年，基本实现内外互联互通、 区际多路畅通、省会高铁连通、地市快速通达、县域基本覆盖。

完善广覆盖的全国铁路网。连接 20 万人口以上城市、资源富集区、货物主要集散地、主要港口及口岸，基本覆盖县级以上行政区，形成便捷高效的现代铁路物流网络，构建全方位的开发开放通道，提供覆盖广泛的铁路运输公共服务。

建成现代的高速铁路网。连接主要城市群，基本连接省会城市和其他 50 万人口以上大中城市，形成以特大城市为中心覆盖全国、以省会城市为支点覆盖周边的高速铁路网。实现相邻大中城市间 1～4 小时交通圈，城市群内 0.5～2 小时交 通圈。提供安全可靠、优质高效、舒适便捷的旅客运输服务。

打造一体化的综合交通枢纽。与其他交通方式高效衔接，形成系统配套、一体便捷、站城融合的铁路枢纽，实现客运换乘“零距离”、物流衔接“无缝化”、运输服务“一体化”。”

未来5年，铁路仍将保持目前每年约8000亿的投资规模。

(2)城市轨道交通

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信息 2018 年第 1 期公开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内地累计有 34 个城市建成投运城轨线路 5021.7 公里；2017 年新增石家庄、珠海、贵阳、厦门 4 个运营城市；新增 33 条运营线路，868.9 公里运营线路长度。新增线路再创历史新高，比 2016 年新增线路 534.8 公里增加 334.1 公里，增幅达 62.5%；此外，银川市花博园开通了 5.67 公里的单轨旅游观光线路。从城市轨道交通的制式分析，地铁 3881.8 公里，占线路总长的 77.3%；轻轨 233.4 公里，占线路总长的 4.6%；单轨 98.5 公里，占线路总长的 2.0%；市域快轨 501.8 公里，占线路总长的 10.0%；现代有轨电车 243.4 公里，占线路总长的 4.8%；磁浮交通 58.8 公里，占线路总长的 1.2%；APM 线 4.0 公里，占线路总长的 0.1%。运营线路增多、客流持续增长、系统制式多元化、运营线路网络化的发展趋势更加明显。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发布《2017 年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统计报告》。报告显示，2017 年中国内地城轨交通完成建设投资 4762 亿元，在建线路长度 6246 公里，在建项目可研批复投资额累计 38756 亿元。截至 2017 年末，共有 62 个城市的城轨交通线网规划获批（含地方政府批复的 18 个城市），规划线路总长 7321 公里。在建、规划线路规模进一步扩大、投资额持续增长，建设速度稳健提升。

良好的宏观环境，为公司做强做大提供了机遇。

2.行业发展

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

《中国制造 2025》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发展的重点任务：“未来十年的我国轨道交通装备发展重点是依托数字化、信息化技术平台，广泛应用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重点研制安全可靠、先进成熟、节能环保的绿色智能谱系化产品，拓展“制造+服务”商业模式，开展全球化经营，建立世界领先的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创新体系。

（1）实施创新驱动

研制中国标准高速动车组等满足国内外市场需求的标准型产品，进一步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平台化、谱系化、智能化和绿色节能轨道交通装备产品。

研究基于以太网的网络控制、无线传输、故障灾害预警监测等技术，建立基于大数据、云计算的轨

道交通敏捷运维保障系统。

(2)推进智能转型

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开展数字化、智能化制造，提供数字化、网络化服务，实现轨道交通装备绿色智能化。使装备产品向安全保障、装备轻量、保质保寿和节能环保等技术方向发展。借助大数据系统和云服务技术，促进研究设计、生产制造、检测检验、运营管理等各个环节向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

(3)强化产业基础

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相结合，加强基础性、前瞻性技术研究。

(4)发展制造服务业

大力发展现代制造服务业，拓展在设计研发、试验验证、系统集成、认证咨询、运营调控、维修保养、工程承包等产业链前后端的增值服务业务，逐步实现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型。通过发展轨道交通装备服务业务，提升在世界轨道交通产业价值链中的地位，提高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公司从所从事的业务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创新发展的行业。

良好的行业发展背景，为公司做强做大提供了机遇。

3．周期波动

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 2017 年统计公报》，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2.7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2.4%。全国铁路路网密度 132.2 公里/万平方公里，比上年增加 3.0 公里/万平方公里。其中，复线里程 7.2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5.4%，复线率 56.5%，比上年提高 1.6 个百分点；电气化里程 8.7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7.8%，电化率 68.2%，比上年提高 3.4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铁路营业里程 5.2 万公里，比上年增加 1663.5 公里，增长 3.3%。其中，国家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1.7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2.4%。其中，复线里程 6.9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5.5%，复线率 59.2%，比上年提高 1.8 个百分点；电气化里程 8.3 万公里，比上年增长 7.9%，电化率 70.5%，比上年提高 3.6 个百分点。

2017 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010 亿元，投产新线 3038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2182 公里。全国铁路机车拥有量为 2.1 万台，比上年减少 372 台，其中，内燃机车占 40.4%，比上年下降 1.4 个百分点，电力机车占 59.5%，比上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全国铁路客车拥有量为 7.3 万辆，比上年增加 0.2 万辆。其中，动车组 2935 标准组、23480 辆，比上年增加 349 标准组、2792 辆。全国铁路货车拥有量为 79.9 万辆。其中，国家铁路机车拥有量为 2.1 万台，比上年减少 32 台，其中，内燃机车占 39.8%，比上年下降 1.9 个百分点，电力机车占 60.2%，比上年提高 1.9 个百分点。国家铁路客车拥有量为 7.1 万辆，比上年增加 0.1 万辆。其中，动车组 2901 标准组、23208 辆，比上年增加 327 标准组、2616 辆。国家铁路货车拥有量为 75.3 万辆。

国家铁路货运总发送量完成 29.19 亿吨，比上年增加 2.67 亿吨，增长 10.1%。国家铁路货运总周转量完成 24091.70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加 2818.49 亿吨公里，增长 13.2%。其中，集装箱、商品汽车、散货快运发送量比上年分别增长 47.9%、58%和 9.3%。国家铁路总换算周转量完成 37488.66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加 3687.58 亿吨公里，增长 10.9%。

公司 “列调”产品线、“列控”产品线，受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其市场将有波动。

4. 市场竞争的现状

（1）列调产品

天津 712 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是具有七十余年发展历史的综合性电子工业企业，为大型国有军工企业，现属于天津通信广播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铁路通信有限公司隶属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行业集通信、信号于一体的装备制造企业，是国家轨道交通通信信号装备产业化指定单位。

上述公司的部分产品与公司的“列调”产品线形成竞争。

（2）列控产品

公司目前销售的列控系列通信产品，均为与美国 GE 的重载 LOCOTROL 同步操纵系统和青藏线 ITCS

列控系统配套产品，为公司独有，暂无竞争对手。产品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监测产品

公司目前处于市场培育期的监测系列产品，为公司承担国家 863 课题任务研制的新产品，为公司独有，暂无竞争对手。产品为国内领先水平。

5.已知趋势

（1）铁路

中国铁路专用移动通信系统目前正在由模拟系统向数字系统、宽带系统更新换代，公司已积极顺应这一趋势，将“列调”产品升级换代，并努力开发新产品拓展市场。

（2）城市轨道交通

城市轨道交通的核心价值是：安全、可靠、高效、便捷、经济。安全是前提和永恒的主题。另一方面，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建设和运营成本非常高昂。如何在保证城市轨道交通安全可靠运营的前提下，提升经济效益是城市轨道交通永恒的的主题。

在 1990 年之前，只有北京、香港和天津拥有地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内地累计有 34 个城市建成投运城轨线路 5021.7 公里；2017 年新增石家庄、珠海、贵阳、厦门 4 个运营城市；新增 33 条运营线路，868.9 公里运营线路长度。城市轨道交通是一个投资非常大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影响也非常显著。地铁项目每投资 1 亿元可将带动 GDP 增长 2.63 亿元，对于拉动经济增长效果非常明显。

根据统计数据，一条城市轨道交通线路的投资成本约每公里 5-12 亿元人民币，各个地方建设条件不同会有较大差异。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建成后的运营成本也十分巨大。运营成本的构成涉及诸多因素，如人力资源成本、能源消耗、基础设施和机电设备维护成本等。其中人力资源成本占比最大，根据国家现行标准，每公里地铁需要运营人员 50 至 70 人不等，人力资源成本约占运营成本的 50%。城轨列车运行过程中需要消耗能源，当前主要为电力能源，该成本约占运营成本的 20%。基础设施、机电设备、车辆设备等的运营检修以及其他费用合计，约占 30%。根据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城市轨道交通 2016 年度统计和分析报告》，全国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平均车公里的运营成本为 27.6 元人民币，同期平均车公里的运营收入（包含票务、广告运营、商业开发等的综合收入）为 16.3 元，2016 年度运营收支比约 77%（存在个别城市填报数据不完成的情况）。整体看，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线路的运营收入不能覆盖运营成本，这一情况将持续未来很长一段时间。

城轨交通需要关注的另一个重点是运营的安全性，列车的安全运行是其运营安全的核心。列车的生命周期为 30 年，在 30 年内它的检修费用、维修费用、设备部件更换费用以及其它费用加在一起，将大大超车辆的采购成本的。列车是由众多不同部分所组成的，这些不同部分都有引发故障的可能，而故障又分成为两大类，一类是电气故障，一类是机械故障。城轨列车的动力转向架和非动力转向架又称为“走行部”。走行部是轨道车辆机械故障的多发区。走行部的关键部件包括轴箱、齿轮箱、牵引电机、车轮等。走行部发生故障，比如车轮发生剥离、裂纹或者车轮从一个标准的圆形变成多边形等，影响列车运行的平稳性和安全性；另外，车轴上用来支撑列车全部重量的轴箱轴承发生裂纹或剥离后会导致车轴发热烧损甚至切断，直接危害运行安全！

当前包含走行部故障在内的机械故障防范手段包括故障修和预防修两种方式。

故障修是发生或发现故障后的维修程序，属于事后修理。而预防维修是综合考虑车辆各部件的维修周期、寿命周期，确定车辆的修程，针对各级修程制定车辆的检修计划及车辆的检修工艺文件。当车辆行驶到一定里程或时间后，就按照车辆的检修规程和工艺要求，对车辆及其部件进行检查、维护、修理。国内预防修一般分为：日检、周检、月检、定修、架修、厂修等。而不同的维修级别有不同的时间以及行车公里的要求。这些要求都会在修程中有着严格规定，而修程的制定依赖于厂家给定的技术建议以及经验判断。

预防修有一些不足之处。

第一，预防修规定部件使用一定年限（或形势一定公里数）需要更换，且日常检修需要大量的专业人员，检修作业非常依赖人员的经验。拥有丰富经验的检修工程师是非常稀缺的，高素质检修人员的欠

缺导致了技术力量的薄弱.

第二，由于车辆检修时需要打开机械结构，这往往导致原本没有问题的部件，在检修后出现了问题，原来没有坏的部件，修过以后不能用了，造成了资源的消耗。

第三，检修需要车辆退出运营，重要的检修停时较长，影响车辆使用效率，为保障线路正常运营，需要采购备车。一般线路的备车占运营车辆的 10%，降低了车辆的利用率，拉高了成本。

公司承担国家 863 课题项目所研发的城轨列车运行安全保障与健康管理技术,基于该技术研制的“监测”产品很好的解决了这些问题。该产品主要有如下功能：

1、城轨列车健康状态在线监测

通过地面软件实时监测车辆走行部、牵引、制动、辅助等关键部件的健康状态，实现故障诊断、故障复核、提出维修建议、完成检修工单派发、故障处理的闭环。

2、隐患挖掘

对城轨列车关键部件的历史状态数据、日常检修数据、历史故障数据、车辆故障树信息、关键部件服役履历数据等信息进行关联分析，运用大数据技术和人工智能算法，实现关键部件健康状态演变趋势的判别和预警，发现并处理城轨列车潜在的安全隐患。

3、网络化维保

实现车辆实时健康状态监测数据、日常检修数据、故障数据、故障隐患分析数据、检修作业和工单、设备备品备件、关键部件服役履历数据的网络化存储、调用和管理，实现故障定位、故障处理、检修作业等工作与流程的网络化流转。

该产品能为客户创造如下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

第一，在早期发现故障隐患。

对关键部件实时监测，自动识别隐患并进行分级报警，及早发现可能酿成重大事故的机械故障并实现预警。保障车辆运行安全，避免引发车辆安全事故。

第二，提升运力和服务水平。

可提高车辆运营安全保障能力，提高车辆可靠性，保证地铁车辆的使用率和正点运行，从而提高城市轨道交通的服务水平和质量。

第三，实现精准维修。

可为车辆状态维修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大幅度节约备品备件，降低检修用时和对人员的依赖，延长正常部件的使用寿命，减少不必要维修对列车造成的损害。提高城轨列车检修能力与效率的同时，大幅降低检修费用。

6.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台、GSM-R 模块、集成电路、传感器等，这些材料为国外知名厂家生产需进口，其价格易受汇率波动的影响。

公司仍将积极预判，采取措施降低汇率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719,213.26	14.11%	21,457,716.65	17.16%	-12.76%
应收账款	75,206,818.85	56.70%	67,151,711.51	53.69%	12.00%
存货	20,575,210.52	15.51%	17,754,919.18	14.20%	15.88%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3,163,194.33	2.38%	1,762,488.26	1.41%	79.47%
在建工程			-	-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7.54%	10,000,000.00	8.00%	0.00%
长期借款			-	-	
资产总计	132,640,352.85	-	125,063,072.05	-	6.0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 140 万元，主要是本期购置了车辆及更新办公设备。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1,391,900.18	-	81,441,963.06	-	-0.06%
营业成本	44,522,133.70	54.70%	47,044,980.18	57.77%	-5.36%
毛利率%	45.30%	-	42.23%	-	-
管理费用	34,064,728.23	41.85%	22,380,065.24	27.48%	52.21%
销售费用	17,144,433.29	21.06%	14,056,196.15	17.26%	21.97%
财务费用	766,498.44	0.94%	789,742.06	0.97%	-2.94%
营业利润	1,101,336.75	1.35%	-5,783,784.03	-7.10%	-119.04%
营业外收入	118,782.50	0.15%	9,101,935.06	11.18%	-98.69%
营业外支出	35,372.51	0.04%	158,067.81	0.19%	-77.62%
净利润	1,347,205.16	1.66%	3,318,656.72	4.07%	-59.4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168 万元，主要是本期国家课题任务较往年多，相应课题研发经费支出增加，导致管理费用的增加。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309 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加大城市轨道业务市场开发，相应薪酬、差旅费、招待费、广告宣传费等支出增加，导致销售费用的增加。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与营业外收入因会计政策变化《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导致与同期对比口径不一致，不具有可比性，详见（六）条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净利润本期比去年同期下降了 153.9 万元，主要是期间费用的增加导致本期净利润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1,391,900.18	81,441,963.06	-0.06%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44,522,133.70	47,044,980.18	-5.36%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列控	10,948,717.90	13.45%	28,965,812.04	35.57%
列调	58,825,486.47	72.27%	38,952,693.81	47.83%
软件	-	-	2,432,478.63	2.99%
维保	4,427,030.74	5.44%	4,191,833.31	5.15%
监控	7,190,665.07	8.83%	6,899,145.27	8.47%
合计	81,391,900.18	100.00%	81,441,963.06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北	43,975,542.57	54.03%	41,655,182.94	51.15%
华东	11,394,836.51	14.00%	16,447,926.74	20.20%
华南	12,566,767.96	15.44%	6,168,308.04	7.57%
华中	289,467.54	0.36%	732,365.72	0.90%
西北	2,421,300.86	2.97%	762,445.27	0.94%
西南	10,743,984.74	13.20%	15,582,204.45	19.13%
东北	-	-	93,529.90	0.11%
	81,391,900.18	-	81,441,963.06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列控系统产品下降，主要是青藏线扩能改造项目高原铁路列控系统相关产品未启动招标，该项目中国铁路总公司将在 2018 年启动招投标；列调系统产品由于超期服役情况突显，在此情况下，2017 年部分铁路线为保障运输安全，中国铁路总公司陆续开始更新改造，使得 2017 年列调产品收入回升。报告期内，监控系列产品虽然公司加大了市场营销投入，取得一定的进展，公司将力争在下年度将有较好的增长。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铁路总公司	14,166,666.67	17.41%	否
2	北京铁路局	8,842,333.49	10.86%	否
3	太原铁路局太原通信段	8,547,008.50	10.50%	否
4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116,136.77	8.74%	否

5	安徽怡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174,700.83	7.59%	否
合计		44,846,846.26	55.1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573,400.00	10.69%	否
2	深圳市凝创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4.24%	否
3	北京佳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2,613,420.00	3.69%	否
4	北京数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9,000.00	3.61%	否
5	成都亿天诚科技有限公司	2,458,900.00	3.47%	否
合计		18,204,720.00	25.7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93.58	3,590,251.93	-104.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434.00	-1,138,070.62	8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874.78	-5,883,454.25	-85.71%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上年减少 340 万，主要是由于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支出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00 万元，主要是本年购置的固定资产增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500 万元，主要是减少银行贷款导致等效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个别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① 持续经营净利润 ② 终止经营净利润	1,347,205.16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① 其他收益 ② 营业外收入	17,791,056.97 -17,791,056.97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修订后的营业外收支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		① 资产处置收益 ② 营业外收入 ③ 营业外支出	不适用

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自改制以来，以“诚以致业，学以致远”为经营宗旨，以“诚、敬、恕、谦”作为员工行为准则，以技术创新作为公司生存与发展的根本，遵纪守法，诚信经营，照章纳税。

公司自“十一五”以来，坚持走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之路，获得国家科技术进步奖 1 个，省部级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共 7 个，其它奖项近 20 余个；主持编制行业标准或技术条件 6 个，参与编制若干个；承担或参与国家、省部级各类科研课近 100 个，为轨道交通行业的技术创新作贡献。

公司从 2013 年以来，依据 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24001《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简称“3 体系”）的要求，建立并推行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受控，满足顾客的需求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效的保护环境和提高公司的环境管理水平，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部门有关环境管理的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要求，防止环境污染；强化安全生产，保护员工健康安全，防止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公司将继续按“3 体系”的要求，持续改进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进一步满足客户和相关方的需求，善尽企业的社会责任，不断提升企业形象。

公司响应习近平总书记“一带一路”构想战略和质量强国战略，2016 年 3 月开始启动“国际铁路行业标准认证”（简称“IRIS 认证”），于 2017 年 5 月通过 IRIS 认证，为公司未来“走出去”打基础。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81,391,900.18 元，净资产为 81,542,883.77 元，净利润为 1,347,205.16 元。公司未出现亏损情况，且不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正常履行相应义务，员工公司和供应商货款均能按时支付，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铁路

中国铁路列车调度指挥通信系统目前正在由模拟系统向数字系统、宽带系统、多媒体系统转变，公司已积极顺应这一行业发展趋势，将相关产品升级换代，并努力开发新产品拓展市场。

2.城市轨道交通

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与云计算等技术进步与推广应用，“无人驾驶”、“从计划修向状态修、可靠性维修的转变”成为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维护的发展趋势。公司开发的相关产品适应这一行业发展趋势，并力争引领这个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公司愿景

让轨道交通更安全、更经济。

2.公司使命

聚焦客户对安全与成本的忧虑与压力，提供有竞争力的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障和效能提升解决方案和服务，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

3.公司发展战略

紧跟国家轨道交通行业发展的大势，实施“三个坚持”：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产学研用技术创新，坚持“密集型成长战略”；实现“两个转变”：从向客产提供单一产品向提供解决方案和服务的转变，从单一铁路市场向铁路、城轨市场的转变；达到一个目标：经过持续十年的努力奋斗，到 2025 年，使公司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障和效能提升解决方案和服务提供商。

4.产业规划

（1）铁路

中国铁路总公司于 2015 年启动了铁路下一代移动通信(LTE-R)技术研究工作，并计划于 2018 年完成示范工程，形成系列标准族，建立完整产业链。在“十三五”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跟进铁总 LTE-R 的研究，在确保公司既有的“列调”产品与“列控”产品技术升级换代和市场地位的同时，利用技术、产品升级换代的机会，努力开发新产品，丰富“列调”、“列控”产品线，扩大市场份额，提高行业地位。

在“监测”产品线方面，公司 2016 年研发的新产品铁路 GSM-R 网络车载监测信息通用无线传输平台系统，2017 年中国铁路总公司要求公司与铁道科学研究院等单位编制了《车载监测信息综合传输系统（MITS）暂行技术要求》（备注：该技术要求已由中国铁路总公司 2018 年 2 月印发，标准性技术文件编号：TJ/DW204-2018），2018 年将进入市场规模销售阶段。公司将利用新产品、公司技术领先的机会，在“十三五”期间，加大市场投入和市场开发力量，努力将市场先机转化为公司市场份额、市场领先、行业领先，使之成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新增长点之一。

（2）城轨

2018 年，公司将对“监测”产品在广州地铁完成示范工程升级改造，并通过评审。进一步满足行业用户需求，发挥示范工程效应；继续实施“行业标准引领市场”的战略，根据国家业和信息化颁布的制行业标准《城轨列车运行状态智能监测系统技术规范（SJ/T11659-2017）》，积极进行标准宣贯，引领行业发展。

2018 年，公司继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实现在北京地铁、郑州地铁、佛山地铁、昆明地铁等实现“监测”产品的应用；继续加大与中车体系“整机厂”的合作，更好的发挥“监测”产品的各项功能，为地铁创造更多的价值；继续加大与大学、行业设计院的合作，技术创新，引领行业发展。

在“十三五”期间，公司将利用该新产品目前为公司独有、技术领先的机会，加大市场投入和市场开发力量，努力将市场先机、技术领先转化为公司市场地位，使“监测”产品成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新增长的主要来源，并实现公司的爆发式增长。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8 年，公司将根据公司五年（2016-2020）发展规划的要求，进一步加大市场投入，加强市场营销团队建设，奋力拓展市场，努力实现阶段发展目标。

公司新产品研发、市场开发，特别是城轨市场开发，所需资金量大，未来不排除再次进行定向增发、银行融资或发行公司债券等方式补充资金。

公司在此声明：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要“实现两个转变”，尚需要投入大量的研发成本和市场营销成本。虽然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市场营销能力，但仍存在不确定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监控与传输系统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轨道交通行业电子信息领域。轨道交通电子信息领域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较大，当国家宏观调控经济政策、技术进步政策、行业许可政策、市场准入政策等发生变化时，将给公司经营带来很多不确定性。

2013 年 11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国有资本继续控股经营的自然垄断行业，实行以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特许经营、政府监管为主要内容的改革，根据不同行业特点实行网运分开、放开竞争性业务，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市场化。进一步破除各种形式的行政垄断”公司的主要客户中国铁路总公司将面临进一步改革，更增加了这种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的主要对策：

(1)利用公司在北京的“地利”优势，及时掌握铁路总公司改革、技术装备政策、固定资产投资等相关信息，及时调整公司的发展规划、经营策略、市场营销策略等规避风险；

(2)树立品牌意识，加强品牌建设，增强公司实力应对不利因素带来的风险。

2．收入对单一产品线较为依赖的风险

公司目前规划研发与销售的产品线有 4 条：铁路列车无线调度指挥通信系统(简称“列调产品”)、铁路列车控制 GSM-R 车载通信系统简称“列控产品”、城轨列车在途实时监测与安全预警系统(简称“监测产品”)、产品生命周期的第三方维修保障服务（简称“维保服务”），列调产品最近三年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5.5%、47.8%和 72.3%，从短期看，该产品线依然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核心产品。目前在收入结构上，公司营业收入还未完全摆脱单一产品线来源，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列调产品的依赖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主要采取如下 3 个对策：

（1）强化营销管理，加强营销团队建设，制定营销专项激励制度，挖掘老客户，开发新客户,继续做大市场份额；

（2）加快“列调产品”的更新换代，扩大“列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保持“列调产品”占销售收入的比率基本稳定；

（3）实施“标准化”战略，用行业标准引导市场，加大“监测产品”市场开发力度，增加新的市场份额，使其成为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

3.技术进步与技术泄露的风险

电子信息行业是在电子科学技术发展和应用的基础发展起来的，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其他行业的渗透性很高.各行业的发展都离不开电子信息业的进步和发展。其中，产品创新和升级换代是行业快速发展的动力，高创新性、高更新频率、高投入、高风险是行业的特点之一。公司的新产品“监测产品”2015 年开始客户试用、个性化定制与产品完善，未进一步扩大市场，形成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存在着技术进步风险。公司一些核心技术，虽然已经或正在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但存在技术泄露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主要采取如下 3 个对策：

(1)加强技术创新，坚持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技术创新道路，不断强化公司的“产、研”职能；

(2)提高对知识产权管理重要性认识，加大知识产权申报与保护力度；

(3)采取加强对员工保密意识培训、指定专人负责知识产权与非专利性技术管理，尽力防止核心技术泄露。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技业，技术和人才始终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主要采取如下 3 个对策：

(1)实施中长期发展战略，用事业留住人、吸引人；

(2)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和绩效管理，努力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用待遇、氛围留住人、吸引人；

(3)继续稳健推进股权激励。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30,000,000	是	2015-8-26	2015-019
总计	-	3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283635 的《综合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其中贷款额度 1000 万，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混用额度 2000 万。授信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曾春平、贾利民、刘强、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保证），王琳以其房产提供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本公司提供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和（专利权质押）。该项借款年末余额为 1000 万元。

报告期内，应中关村科技担保公司要求，需要以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相关关联方无担保费用，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损害股东利益。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时代锦鸿在其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作为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控股法人股

东，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如下：1、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与本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其他经济实体，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委派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贾利民共同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人作为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实际控制股份公司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或经济组织今后不直接或间接向锦鸿希电进行不规范的资金拆借”；公司承诺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规范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不进行不规范的资金拆借。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严格履行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480,250	98.43%	0	32,480,250	98.4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546,000	56.2%	1,077,000.00	19,623,000	59.46%
	董事、监事、高管	68,625	0.21%		68,625	0.21%
	核心员工	157,500	0.48%	574,500.00	732,000	2.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19,750	1.58%		519,750	1.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205,875	0.62%		205,875	0.62%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3,000,000	-	0	33,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8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	18,546,000	1,077,000	19,623,000	59.46%		19,623,000
2	高立琦	3,000,000	-1,000,000	2,000,000	6.06%		2,000,000
3	申银万国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671,000	247,000	1,918,000	5.81%		1,918,000
4	华安未来资管－中信建投－华安资产颂逸晋成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1,000	999,000	3.03%		999,000
5	李鲲鹏	743,000	-11,000	732,000	2.22%		732,000
合计		24,960,000	312,000	25,272,000	76.58%	0	25,272,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五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9,623,000 股，持股比例为 59.46%。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28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注册号为 110000006230392，法定代表人为曾春平。营业范围包括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贾利民先生。贾利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0%。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贾利民先生。

贾利民，男，196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1991 年毕业于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研究生部运输自动化及控制专业，1991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历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2001 年参与投资首科软件；2004 年至今任北京交通大学教师，教授；2006 年参与投资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并担任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1000 万元	5.22%	一年	否
合计	-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曾春平	董事长	男	53	硕士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是
张遂征	董事	男	54	硕士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否
常学彬	董事	男	47	本科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否
李晓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本科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是
刘强	董事/总经理	男	46	博士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是
邓晓磊	董事	男	47	硕士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否
刘红艳	监事会主席	女	37	本科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否
贾忠红	监事	女	48	硕士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否
李冬民	监事	男	40	硕士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是
李欣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秘	女	44	专科	2015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是
夏志诚	副总经理	男	35	硕士	2017 年 4 月 25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监事贾忠红与实际控制人贾利民为兄妹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曾春平	董事长	48,000	-	48,000	0.15%	0
刘强	董事、总经理	160,500	-	160,500	0.49%	0
李晓晟	董事、副总经理	33,000	-	33,000	0.10%	0
李欣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秘	33,000	-	33,000	0.10%	0
合计	-	274,500	0	274,500	0.84%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0	10
生产人员	55	77
销售人员	20	20
技术人员	54	74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143	18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20	17
本科	79	109
专科	28	34
专科以下	14	23
员工总计	143	18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人员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公司共有 185 人（含办事处 25 人）（含返聘 1 人），2017 年度共计入职 82 人，离职 40 人。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政策

（一）薪酬策略

1.公司采取跟随的薪酬策略，整体上薪酬水平处于行业的中等偏上水平；

2.公司的薪酬激励偏向研发与市场人员；

3.每年度依据北京市平均工资的增长幅度、员工的年度绩效考核以及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员工工资的调整。

（二）培训

1.公司将培训作为员工职业生涯规划的一项辅助手段通过此项工作本身，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使促进员工对公司的了解，增强其归属感、集体观念及工作自信心。

2.公司采取内部讲师制度，通过选拔、评级等方式增强讲师的荣誉感和激励作用。

3.对于参训人员进行考试，促进培训效果。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李鲲鹏	总工程师	732,000
常江波	软件部经理	
张海洋	硬件部经理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1人离职，1人病假。以上人员的离职对公司正常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2018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向各地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申报建设地铁城市的地方政府预算、GDP 的要求，是 2003 年规定的 3 倍。同时，严控地方债务，增加了政府债务率指标。《意见》要求除有轨电车外的轨道交通建设均应纳入建设规划报批，申报建设规划的城市近三年的政府债务率不应高于 120%。《意见》修订了原有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基本条件，要求申报建设地铁的城市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应在 300 亿元以上，地区生产总值 3000 亿元以上，市区常住人口原则上在 300 万人以上,远期客流规模达到单向高峰小时 3 万人以上；申报建设轻轨的城市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应在 200 亿元以上，地区生产总值 2000 亿元以上，市区常住人口原则上在 150 万人以上，远期客流规模达到单向高峰小时 1 万人以上。而在 2003 年 9 月 27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强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建设管理的通知》中，对申报发展地铁城市基本条件的要求是：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在 100 亿元以上，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000 亿元以上，城区人口在 300 万人以上，规划线路的客流规模达到单向高峰小时 3 万人以上；申报建设轻轨的城市应达到的基本条件是：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在 60 亿元以上，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600 亿元以上，城区人口在 150 万人以上，规划线路客流规模达到单向高峰小时 1 万人以上。《意见》还对轨道交通的工程建设费用做出规定：地铁系统每公里直接工程(包括土建工程、机电设备、车辆购置三部分费用)投资不超过 6 亿元，轻轨系统不超过 3.5 亿元，有轨电车系统不超过 1 亿元。对前期工作未完成、开工建设条件不具备的项目，应根据实际情况暂缓实施，建设工期可相应顺延。《意见》明确建设期政府性资金投入不得低于项目总投资的 40%，严禁以各类债务资金作为项目资本金。同时，鼓励开展多元化经营，加大综合开发力度，吸引民间投资，用 PPP 等多种方式盘活存量资产，积极推进符合条件的项目资产证券化。《意见》还要求严控债务风险，严禁通过 PPP 等形式违法违规变相举债。上一年度政府债务率超过 100%、120%的城市，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含有轨电车)的财政出资比例分别不低于 60%、80%；政府债务率超过 150%的城市，应及时调整政府支出结构，确保在建项目按期建成，省级发展改革部门不得批准新开工建设项目(含有轨电车)。城市轨道交通企业负债率原则上不高于 60%，出现经营困难的，城市政府应确保企业资金链不断裂，并暂停开工新项目(含有轨电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关系、担保等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无修改情况。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审议 2016 年度报告、审议 2017 年半年报告、审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监事会	2	审议 2016 年度报告审议 2017 年半年报告。
股东大会	2	审议 2016 年度报告、审议审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等情况。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在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其他制度作出具体安排。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41 号文及补充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339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涛、付平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3397 号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希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希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希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北京希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北京希电公司公司 2017 年度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希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希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希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希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希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平
中国·北京	二O一八年四 月二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8,719,213.26	21,457,716.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五、2	628,088.43	3,617,974.60
应收账款	五、3	75,206,818.85	67,151,711.51
预付款项	五、4	7,141,764.14	7,740,374.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五、5	5,212,391.95	3,746,674.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0,575,210.52	17,754,919.18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127,483,487.15	121,469,370.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3,163,194.33	1,762,488.26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1,993,671.37	1,831,21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6,865.70	3,593,701.21
资产总计		132,640,352.85	125,063,072.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五、11	31,392,783.33	24,494,874.64
预收款项	五、12	244,616.00	215,33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1,981,205.13	1,618,704.05
应交税费	五、14	4,499,518.04	3,284,902.62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五、15	73,174.26	73,174.26
其他应付款	五、16	407,863.15	1,215,540.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7	2,498,309.17	3,964,860.87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51,097,469.08	44,867,393.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1,097,469.08	44,867,393.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27,048,026.41	27,048,026.41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2,533,624.02	2,398,90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961,233.34	17,748,74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542,883.77	80,195,678.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542,883.77	80,195,678.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640,352.85	125,063,072.05

法定代表人：曾春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22	81,391,900.18	81,441,963.06
其中：营业收入	五、22	81,391,900.18	81,441,963.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081,620.40	87,225,747.0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2	44,522,133.70	47,044,980.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3	500,770.61	791,333.88
销售费用	五、24	17,144,433.29	14,056,196.15
管理费用	五、25	34,064,728.23	22,380,065.24
财务费用	五、26	766,498.44	789,742.06
资产减值损失	五、27	1,083,056.13	2,163,429.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8		
其他收益	五、29	17,791,056.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1,336.75	-5,783,784.0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0	118,782.50	9,101,935.06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35,372.51	158,067.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4,746.74	3,160,083.2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2	-162,458.42	-158,57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7,205.16	3,318,656.7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347,205.16	3,318,656.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7,205.16	3,318,656.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7,205.16	3,318,65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7,205.16	3,318,656.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10

法定代表人：曾春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167,723.38	104,796,793.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9,905.27	3,107,187.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25,530,461.32	19,258,49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38,089.97	127,162,47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540,697.71	70,744,741.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98,077.63	19,788,374.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2,995.87	9,453,70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29,284,712.34	23,585,41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86,483.55	123,572,22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93.58	3,590,251.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5,434.00	1,138,07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434.00	1,138,07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434.00	-1,138,07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15,330.2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5,330.22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005.00	660,329.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208,200.00	223,1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56,205.00	15,883,45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874.78	-5,883,454.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8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4,702.36	-3,447,95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25,630.11	23,573,58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30,927.75	20,125,630.11

法定代表人：曾春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

（四） 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				27,048,026.41				2,398,903.50		17,748,748.70		80,195,678.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				27,048,026.41				2,398,903.50		17,748,748.70		80,195,678.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720.52		1,212,484.64		1,347,20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7,205.16		1,347,20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4,720.52		-134,720.52		
1．提取盈余公积									134,720.52		-134,720.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				27,048,026.41				25,333,624.02		18,961,233.34		81,542,883.7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般风险准备		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	-	-	27,048,026.41	-	-	-	2,067,037.83	-	14,761,957.65	-	76,877,02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	-	-	27,048,026.41	-	-	-	2,067,037.83		14,761,957.65	-	76,877,02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31,865.67		2,986,791.05	-	3,318,65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18,65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31,865.67		-331,865.6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31,865.67		-331,865.6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	-	-	-	27,048,026.41	-	-	-	2,398,903.50	-	17,748,748.70		80,195,678.61

法定代表人：曾春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欣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希电”或“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辉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高立琦、北京宏德信智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及曾春平等 17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101133080K。

本公司前身为北京首科中系希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科希电”),2010 年 10 月在该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00 万元，股本总数 3300 万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市场中心、研发中心、产品中心、客服中心、城轨业务部等部门。

本公司致力于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监控与传输系统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轨道交通行业电子信息领域。本公司主要为中国铁路总公司（原铁道部）下设的 18 个铁路局（铁路公司）、客运专线公司和地方铁路公司提供产品及服务。国内铁路行业受国家宏观政策和计划影响较大，当国家采购计划、技术指标、行业许可等发生变化时，将给本公司带来很多不确定性。本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拓展业务。本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全部来源于轨道交通通信系列产品的销售和维保。轨道交通通信系列产品主要包括列控系列产品、列调系列产品，以及在开发过程中所形成的软件产品。公司产品全部为自主产品，拥有相关知识产权。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1。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9）。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

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

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7。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仪器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4-5 年	5	19.00-23.75
生产设备	10 年	5	9.50

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7。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7。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

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7。

16、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7、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产品销售类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在销售的产品经客户签收或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

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		③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47,205.16

营》对于2017年5月28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个别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④ 终止经营净利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③ 其他收益 ④ 营业外收入	17,791,056.97 -17,791,056.97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	④ 资产处置收益 ⑤ 营业外收入 ⑥ 营业外支出	不适用

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修订后的营业外收支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7 年 08 月 10 日，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11000692，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60,966.94			38,173.50
银行存款：			16,969,960.81			20,087,456.61

其他货币资金：	1,688,285.51	1,332,086.54
合计	**18,719,213.26**	**21,457,716.65**

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冻结的保函保证金余额为 1,688,285.51 元。

2、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628,088.43	3,617,974.60

说明：不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应收票据发生减值，未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1）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0,000.00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846,665.41	100.00	12,639,846.56	14.39	75,206,818.85
其中：账龄组合	87,846,665.41	100.00	12,639,846.56	14.39	75,206,818.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87,846,665.41**	**100.00**	**12,639,846.56**	**14.39**	**75,206,818.85**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027,393.98	100.00	11,875,682.47	15.03	67,151,711.51
其中：账龄组合	79,027,393.98	100.00	11,875,682.47	15.03	67,151,711.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计	**79,027,393.98**	**100.00**	**11,875,682.47**	**15.03**	**67,151,711.51**

说明：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65,658,843.98	74.75	3,282,942.20	5.00	62,375,901.78
1 至 2 年	11,389,140.86	12.96	1,138,914.09	10.00	10,250,226.77
2 至 3 年	3,225,862.87	3.67	645,172.57	20.00	2,580,690.30
3 年以上	7,572,817.70	8.62	7,572,817.70	100.00	0.00
合计	**87,846,665.41**	**100.00**	**12,639,846.56**		**75,206,818.85**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48,203,905.52	61.00	2,410,195.28	5.00	45,793,710.24
1 至 2 年	15,924,818.30	20.15	1,592,481.83	10.00	14,332,336.47
2 至 3 年	8,782,081.0	11.11	1,756,416.20	20.00	7,025,664.80
3 年以上	6,116,589.16	7.74	6,116,589.16	100.00	0.00
合计	**79,027,393.98**	**100.00**	**11,875,682.47**		**67,151,711.5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4,164.09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9,136,485.5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5.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044,303.27 元。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00,024.14	95.22	3,764,693.06	48.64
1 至 2 年	60,876.62	0.85	3,705,537.96	47.87
2 至 3 年	10,719.96	0.15	227,997.95	2.95
3 年以上	270,143.42	3.78	42,145.47	0.54
合计	**7,141,764.14**	**100.00**	**7,740,374.44**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6,344,940.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8.84%。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63,687.83	100.00	651,295.88	11.11	5,212,391.95
其中：账龄组合	5,863,687.8	100.00	651,295.88	11.11	5,212,39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合计	**5,863,687.8**	**100.00**	**651,295.88**	**11.11**	**5,212,391.9**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79,078.30	100.00	332,403.84	8.15	3,746,674.46
其中：账龄组合	4,079,078.3	100.00	332,403.84	8.15	3,746,67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079,078.3**	**100.00**	**332,403.84**	**8.15**	**3,746,674.4**

说明：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4,362,617.96	74.40	218,130.90	5.00	4,144,487.06
1 至 2 年	1,024,370.76	17.47	102,437.07	10.00	921,933.69
2 至 3 年	182,464.00	3.11	36,492.80	20.00	145,971.20
3 年以上	294,235.11	5.02	294,235.11	100.00	0.00
合计	**5,863,687.83**	**100.00**	**651,295.88**		**5,212,391.95**

（续）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3.389.511.83	83.10	169.475.59	5.00	3.220.036.24
1 至 2 年	357,331.36	8.76	35,733.14	10.00	321,598.22
2 至 3 年	256,300.00	6.28	51,260.00	20.00	205,040.00
3 年以上	75,935.11	1.86	75,935.11	100.00	0.00
合计	**4,079,078.30**	**100.00**	**332,403.84**		**3,746,674.4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8,892.04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881,340.74	2,174,526.91
押金及保证金	3,982,347.09	1,823,343.10
其他		81,208.29
合计	**5,863,687.83**	**4,079,078.30**

（4）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43,550.00 元，占其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7.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10,685.50 元。

6、存货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01,184.99		10,301,184.99	6,760,472.47		6,760,472.47
在产品	6,725,167.12		7,157,425.30	6,023,601.61		6,023,601.61
库存商品	830,437.23		830,437.23	2,231,179.13		2,231,179.13
委托加工物资	441,944.09		441,944.09	30,984.12		30,984.12
发出商品	2,276,477.09		2,276,477.09	2,708,681.85		2,708,681.85
合计	**20,575,210.52**		**21,007,468.70**	**17,754,919.18**		**17,754,919.18**

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仪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06,899.28	2,345,745.72	614,008.10	1,582,041.52	7,048,694.62
2.本期增加金额		640,030.77	761,153.85	681,376.00	2,082,560.62
（1）购置		640,030.77	761,153.85	681,376.00	2,082,560.62
（2）在建工程转					
3.本期减少金额		255,796.36			255,796.36
（1）处置或报废		255,796.36			255,796.36
4.期末余额	2,506,899.28	2,729,980.13	1,375,161.95	2,263,417.52	8,875,458.8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29,188.01	1,756,138.49	436,272.21	1,264,607.65	5,286,206.36
2.本期增加金额	168,100.64	240,348.89	86,072.28	174,542.92	669,064.73
（1）计提	168,100.64	240,348.89	86,072.28	174,542.92	669,064.73
3.本期减少金额		243,006.54			243,006.54
（1）处置或报废		243,006.54			243,006.54
4.期末余额	1,997,288.65	1,753,480.84	522,344.49	1,439,150.57	5,712,264.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9,610.63	976,499.29	852,817.46	824,266.95	3,163,194.33
2.期初账面价值	677,710.31	589,607.23	177,735.89	317,434.83	1,762,488.26

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282.05	51,282.0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51,282.05	51,282.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282.05	51,282.05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51,282.05	51,282.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9、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291,142.44	1,993,671.37	12,208,086.31	1,831,212.95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341,666.51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7 年	——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341,666.51	——
合　计	**341,666.51**	

10、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说明：借款保证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七、5、（1）关联担保情况部分。

11、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31,392,783.33	24,494,874.64

说明：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及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1.A 供应商	1,881,245.03	采购货物	未结算
2.B 供应商	691,047.99	采购货物	未结算
3.C 供应商	620,596.58	采购货物	未结算
4.D 供应商	620,000.00	采购货物	未结算
5.E 供应商	552,000.00	采购货物	未结算
合计	**4,364,889.60**		

12、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44,616.00	215,336.60

1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525,914.64	21,798,406.18	21,467,992.29	1,856,328.53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	92,789.41	1,453,293.26	1,421,206.07	124,876.6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18,704.05**	**23,251,699.44**	**22,889,198.36**	**1,981,205.13**

（1）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6,064.8	19,157,652.83	18,863,045.92	1,680,671.73
职工福利费	74,530.00	750,756.16	738,866.16	86,420.00
社会保险费	65,319.82	983,134.43	959,217.45	89,236.8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8,846.00	884,513.69	862,965.69	80,394.00
2．工伤保险费	1,765.76	28,270.95	27,625.16	2,411.55
3．生育保险费	4,708.06	70,349.79	68,626.60	6,431.25
住房公积金		887,888.00	887,88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		18,974.76	18,974.76	
合计	**1,525,914.6**	**21,798,406.18**	**21,467,992.29**	**1,856,328.53**

（2）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 初	本 期 增	本 期 减	期 末
离职后福利	92,789.41	1,453,293.26	1,421,206.07	124,876.60
其中：1．基本养老保险费	89,040.46	1,395,670.69	1,364,880.43	119,830.72
2．失业保险费	3,748.95	57,622.57	56,325.64	5,045.88
3．企业年金缴费				
4．其他				
合计	**92,789.41**	**1,453,293.26**	**1,421,206.07**	**124,876.60**

14、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904,143.38	2,646,679.97
企业所得税		165,940.94
个人所得税	126,877.45	103,882.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290.04	214,899.82
教育费附加	195,207.17	153,499.88

合计	**4,499,518.04**	**3,284,902.62**

15、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公司	73,174.26	73,174.26
合计	**73,174.26**	**73,174.26**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	未支付原因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公司	73,174.26	股改遗留
合计	**73,174.26**	

16、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	15,200.00	16,000.00
专项经费		1,073,600.00
往来款	392,663.15	125,940.40
合计	**407,863.15**	**1,215,540.40**

注：专项经费为子课题经费代收款。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498,309.17	3,964,860.87

说明：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64,860.87	15,245,100.00	16,711,651.70	2,498,309.17	课题经费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GF1610-2 基于天临空地车专用	715,959.97	1,190,000.00	1,427,682.48		478,277.49	与收益相关

传输网络的监测信息接入与融合传输和列车群车联网技术				
GF1610-5 重载铁路列车安全保障信息获取评估与车联网系统集成验证	1,692,000.00	1,550,904.55	141,095.45	与收益相关
GF1612-2 复杂恶劣环境下城市轨道交通载运工具在途监测技术	2,798,300.00	2,798,3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2-6 北京地铁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全保障技术集成化应用示范工程	504,200.00	504,2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2-7 广州地铁城市轨道系统安全保障技术应用平台研制与示范	523,700.00	457,491.15	66,208.85	与收益相关
GF1613 基于安全状态的主动安全运维和应急处置一体化技术研究和装备研制	780,000.00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4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公司中速磁浮交通系统关键技术专项经费	200,000.00	21,859.09	178,140.91	与收益相关
GF1612-5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信息集成与综合应用平台	705,900.00	705,9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0-4 低密度铁路铁路运营与安全信息采	- 2,659,000.00	1,819,275.96	- 839,724.04	与收益相关

集、融合与处理应用验证					
GF1610-3 天临空地车轨道交通系统状态信息获取、监测与预警技术	2,213,099.33	3,392,000.00	5,003,390.05	601,709.28	与收益相关
下一代地铁列车关键技术研究及样车制造	962,412.33		895,372.35	67,039.98	与收益相关
列车控制与信息服务网络（TCSN）关键技术及系统研制	73,389.24	800,000.00	747,276.07	126,113.1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64,860.87**	**15,245,100.00**	**16,711,651.70**	**2,498,309.17**	

18、股本（单位：万股）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	送股	公积金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00.00						3,300.00

1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7,048,026.41			27,048,026.41

2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398,903.50	134,720.52		2,533,624.02

说明：本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34,720.52 元。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748,748.70	14,761,957.65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748,748.70	14,761,957.65	

加：本期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7,205.16	3,318,656.7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4,720.52	331,865.67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961,233.34	17,748,748.70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391,900.18	44,522,133.70	81,441,963.06	47,044,980.18

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81,391,900.18	44,522,133.70	81,441,963.06	47,044,980.18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列控	10,948,717.90	4,002,511.45	28,965,812.04	8,860,318.12
列调	58,900,014.77	37,038,272.76	38,952,693.81	33,118,097.87
软件			2,432,478.63	
维保	4,427,030.74	1,758,568.43	4,191,833.31	1,218,428.37
监测	7,116,136.77	1,722,781.06	6,899,145.27	3,848,135.82
合计	**81,391,900.18**	**44,522,133.70**	**81,441,963.06**	**47,044,980.18**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	43,975,542.57	22,279,028.48	41,655,182.94	22,431,787.49
华东	11,394,836.51	8,293,224.52	16,447,926.74	15,748,107.41

华南	12,566,767.96	4,966,714.43	6,168,308.04	3,059,809.95
华中	289,467.54	83,710.80	732,365.72	207,673.56
西北	2,421,300.86	549,680.25	762,445.27	500,086.45
西南	10,743,984.74	8,349,775.22	15,582,204.45	5,041,687.55
东北			93,529.90	55,827.77
合计	**81,391,900.18**	**44,522,133.70**	**81,441,963.06**	**47,044,980.18**

2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9,82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6,952.34	460,687.83
教育费附加	118,693.86	197,437.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129.24	131,625.08
车船税	6,166.67	1,583.33
合计	**500,770.61**	**791,333.88**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24、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99,134.55	873,332.42
差旅费	2,352,960.42	1,674,859.71
车辆使用费	238,704.32	149,947.74
职工薪酬	7,135,044.81	6,137,793.91
固定资产折旧	68,033.35	62,773.12
广告和业务宣传费	248,108.41	175,077.37
会议费	78,062.30	75,261.22
劳务费	259,695.86	29,850.00
市内交通费	150,386.38	67,434.10
售后服务费	949,565.66	1,331,307.83
通讯费	96,591.24	90,110.11
投标费	167,834.46	104,586.89
维修费	57,765.37	294,444.57
物业费	879,213.92	716,753.54
业务招待费	1,544,980.09	758,358.68
咨询费	566,037.72	

资料费	8,288.13	35,519.52
认证费	91,047.17	
服务费	812,473.50	849,096.58
其他	640,505.63	629,688.84
合计	**17,144,433.29**	**14,056,196.15**

25、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54,922.79	129,613.88
差旅费	43,071.38	28,920.50
车辆使用费	239,842.31	134,282.06
职工薪酬	6,363,340.12	5,771,392.16
固定资产折旧	455,318.24	165,742.45
会议费		6,500.00
物业费	1,415,068.57	2,072,556.25
研发费用	24,599,541.51	11,630,190.03
装修费	28,834.95	1,026,931.05
中介机构费	328,466.75	840,579.25
业务招待费	86,646.23	
设备租赁费	16,747.57	
其他	332,927.81	573,357.61
合计	**34,064,728.23**	**22,380,065.24**

2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8,005.00	660,329.25
减：利息收入	91,386.55	78,801.45
承兑汇票贴息		213,275.94
汇兑损益	-21,783.40	-16,682.50
手续费及其他	231,663.39	11,620.82
合计	**766,498.44**	**789,742.06**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83,056.13	2,163,429.58

28、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GF1610-5 重载铁路列车安全保障信息获取评估与车联网系统集成验证	1,550,904.55		与收益相关
下一代地铁列车关键技术研究及样车制造	895,372.35		与收益相关
列车控制与信息服务网络（TCSN）关键技术及系统研制	747,276.07		与收益相关
GF1610-2 基于天临空地车专用传输网络的监测信息接入与融合传输和列车群车联网	1,427,682.48		与收益相关
GF1610-3 天临空地车轨道交通系统状态信息获取、监测与预警技术	5,003,390.05		与收益相关
GF1610-4 低密度铁路铁路运营与安全信息采集、融合与处理应用验证	1,819,275.96		与收益相关
GF1612-2 复杂恶劣环境下城市轨道交通载运工具在途监测技术	2,798,3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2-5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信息集成与综合应用平台	705,9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2-6 北京地铁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全保障技术集成化应用示范工程	504,2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2-7 广州地铁城市轨道系统安全保障技术应用平台研制与示范	457,491.15		与收益相关
GF1613 基于安全状态的主动安全运维和应急处置一体化技术研究和装备研制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4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公司中速磁浮交通系统关键技术专项经费	21,859.09		与收益相关

软件增值税退税	1,039,905.27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专利授权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	2,500.00	与收益相关
旧车补助	12,000.00	与资产相关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专利资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7,791,056.97**	

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1、政府补助。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101,935.06	
其他	118,782.50		118,782.50
合计	**118,782.50**	**9,101,935.06**	**162,657.5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专利授权奖励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		2,5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0-2 基于天临空地车专用传输网络的监测信息接入与融合传输和列车群车联网技术	184,040.03	与收益相关
GF1609 列控增强型车载通信设备产业化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GF1610-3 天临空地车轨道交通系统状态信息获取、监测与预警技术	373,300.67	与收益相关
下一代地铁列车关键技术研究及样车制造	1,957,279.05	与收益相关
列车控制与信息服务网络（TCSN）关键技术及系统研制	2,592,457.61	与收益相关
软件增值税退税	3,107,187.08	与收益相关
贷款补贴	161,170.6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01,935.06**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12,789.82	3,020.48	12,789.82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789.82	3,020.48	12,789.82
罚款	22,582.69	155,047.33	22,582.69
合计	**35,372.51**	**158,067.81**	**35,372.51**

3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5,940.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458.42	-324,514.44
合计	**-162,458.42**	**-158,573.50**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84,746.74	3,160,083.2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177,712.01	474,012.48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08,013.80	84,805.18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41,666.5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889,850.74	-717,391.16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62,458.42**	**-158,573.50**

3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245,100.00	8,834,070.62
利息收入	91,386.55	78,801.45
往来款等	10,193,974.77	10,345,626.97
合计	**25,530,461.32**	**19,258,499.0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9,941,355.13	6,532,321.29
管理费用	10,511,377.12	16,439,780.63
手续费	11,952.00	11,620.82
往来款等	8,820,028.09	601,687.45
合计	**29,284,712.34**	**23,585,410.19**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5,330.22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担保评审费	208,200.00	223,125.00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7,205.16	3,318,656.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3,056.13	2,163,429.58
固定资产折旧	669,064.73	359,858.0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20.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89.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8,200.00	856,922.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458.42	-324,51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0,291.34	1,579,943.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15,384.49	12,446,26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29,424.83	-16,813,327.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93.58	3,590,251.9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030,927.75	20,125,630.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125,630.11	23,573,585.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4,702.36	-3,447,955.44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700,000.00 元。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7,030,927.75	20,125,630.11
其中：库存现金	60,966.94	38,173.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69,960.81	20,087,456.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30,927.75	20,125,630.11

3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87,846,665.41	用于反担保

说明：本公司以应收账款为本公司签订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反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应收账款余额为 87,846,665.41 元。

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55.93%。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中核路1号院1号楼507	投资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服务等	3000	59.46	59.46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0月，法定代表人为曾春平，营业范围包括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贾利民先生。

2、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宏德信智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北京能高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曾春平	董事长
王琳	董事长妻子

刘强	董事、总经理
常学彬	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	备注
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	30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	否	见说明 A
曾春平	30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	否	见说明 A
贾利民	30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	否	见说明 A
刘强	30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	否	见说明 A
王琳	30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见说明 A

说明：

A、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283635 的《综合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其中贷款额度 1000 万，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混用额度 2000 万。授信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曾春平、贾利民、刘强、北京时代锦鸿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保证），王琳以其房产提供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本公司提供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和（专利权质押）。该项借款年末余额为 1000 万元。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4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4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18,722.10	1,561,210.1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	备注
曾春平	18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	否	见说明 A
贾利民	18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	否	见说明 A
刘强	1800 万	借款合同签订之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见说明 A

说明：

A、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G16E175741 的《授信额度协议》，最高授信额度为 1800 万，其中贷款额度 1800 万。授信合同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贾利民提供担保。由曾春平、贾利民、刘强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保证）。该项借款截止审计报告日余额为 500 万元。

（2）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小金朝授字第 297 号的《授信协议》，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 万，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授信合同由曾春平、贾利民、刘强提供担保。该项借款截止审计报告日余额为 269.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经费	财政拨款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下一代地铁列车关键技术研究及样车造 2015BAG12B01-05	课题经费	962,412.33	-	895,372.35	67,039.9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列车控制与信息服务网络（TCSN）关键技术及系统研制 2015BAG14B01-03	课题经费	73,389.24	800,000.00	747,276.07	126,113.1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0-2 基于天临空地车专用传输网络的监测信息接入与融合传输和列车群车联网技术	课题经费	715,959.97	1,190,000.00	1,427,682.48	478,277.4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0-3 天临空地车轨道交通系统状态信息获取、监测与预警技术	课题经费	2,213,099.33	3,392,000.00	5,003,390.05	601,709.2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0-4 低密度铁路铁路运营与安全信息采集、融合与处理应用验证	课题经费	-	2,659,000.00	1,819,275.96	839,724.0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0-5 重载铁路列车安全保障信息获取评估与车联网系统集成验证	课题经费	-	1,692,000.00	1,550,904.55	141,095.4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2-2 复杂恶劣环境下城市轨道交通载运工具在途监测技术	课题经费	-	2,798,300.00	2,798,3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2-5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信息集成与综合应用平台	课题经费	-	705,900.00	705,9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2-6 北京地铁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全保障技术集成化应用示范工程	课题经费	-	504,200.00	504,2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2-7 广州地铁城市轨道系统安全保障技术应用平台研制与示范	课题经费	-	523,700.00	457,491.15	66,208.8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3 基于安全状态的主动安全运维和应急处置一体化技术研究和装备研制	课题经费	-	780,000.00	78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GF1614 项目相关技术研发	课题经费	-	200,000.00	21,859.09	178,140.9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964,860.87**	**15,245,100.00**	**16,711,651.70**	**2,498,309.17**	

备注：预计递延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内转入其他收益，因此将其期末余额列报于一年以内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报废损益	-12,789.8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199.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3,409.9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124.1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285.9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4,285.90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	0.04	

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7,205.16	3,318,656.72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347,205.16	3,318,656.7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0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0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会室

北京锦鸿希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